



114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永康國中校內報名說明會

請先領取
個人報名表及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

報名時程

➡ 4/16(三)。說明會。發放五專完免入學報名表及積分證明單。

➡ 4/25(五)~5/1(四)

放學前將繳回報名表及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

✓ 正面→1.貼身分證正本。2.學生本人。3.家長正楷簽名

✓ 背面→相關證明文件黏貼。1.經濟弱勢證明。2.積分證明單。3.其他(A.華醫、嘉藥、文藻、敏惠需附語檢檢定通過證明、競賽參賽得獎紀錄、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。B.敏惠、樹人需附獎懲紀錄總表。)

✓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→依各校規定撰寫就動機或自傳。

✓ 報名費100元。

➡ 5/1~5/7。註冊組線上集體報名。

➡ 5/15。各校公告錄取名單

➡ 5/16起。依各校規定，開始報到。

➡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期限。6/17中午前，依各校規定辦理。(放棄後始可參加高中職免試入學志願選填分發)

114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原則

◆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：上限15分

由註冊組出具，報名表繳回後註冊組核章

◆ 均衡學習：上限28分

健康與體育、藝術、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，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) 以上者。每一領域7分。

◆ 其他：上限7分

各校自訂，詳見簡章。

技藝優良或技藝學程成績→請找輔導室。

多元表現紀錄表(看獎懲)→請找學務處。

文藻外語大學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				
比序項目	積分	積分計算方式		說明
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	15 分	2 分	每 1 學期	1. 擔任班級幹部、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。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、小老師或社團幹部，仍以 2 分採計。 2. 班級幹部除副班長、副社長，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。
		0.5 分	每 1 小時	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，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，滿 1 小時得 0.5 分。
均衡學習	28 分	7 分	符合 1 個領域	健康與體育、藝術、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，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（含）以上者。
其他	7 分	1. 自傳 2. 語檢證明 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1. 自傳：自我介紹、興趣、專長、就讀動機。 2. 語檢證明：英檢證明、其他語言檢定 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競賽成績、技藝優良成績證明、社團參與證明及其他足以證明優良表現之佐證。 請依序浮貼於「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」【附表二】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。
總積分	50 分			
同分比序順序		1. 其他 2. 多元學習表現—幹部 3. 多元學習表現—服務學習 4. 均衡學習—科技領域 5. 均衡學習—綜合活動領域 6. 均衡學習—藝術領域 7. 均衡學習—健康與體育領域		

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

確認分數正確與否：

浮貼於（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）

繳回報名表後統一由註冊組核章

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

就讀國中：信義國中

就讀國中代碼：323505

班級：9 年 5 班

姓名：陳筱玲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234567890

比序項目	積分核算說明	比序項目積分
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	擔任班級幹部、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<u>2</u> 學期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，或於校外參加志 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<u>20</u> 小時。	14
均衡學習	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<u>90</u>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<u>88</u>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<u>75</u>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<u>58</u> 分	21

本表請黏貼於【附表二】規定黏貼處。

就讀國中學校戳章：

教務處

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報名表

準備身分證正面影本

(或健保卡影本黏貼)

簽名方式同免試入學志願選填模式：

簽名有塗改部分，請補蓋當事人印章。

附錄二 報名表 (填寫範例僅供參考)

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

※國中報名序號	招生學校代碼	000	招生科(組)代碼	00000
(學生請勿填寫)	招生學校名稱	00 科技大學	招生科(組)別名稱	00000 科

姓名	陳筱玲	性別	☐ 男 ☒ 女
身分證統一編號	A 2 3 4 5 6 7 8 9 0		
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(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)	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	姓名 陳 筱 玲	
就讀國中	臺北 縣/市 信義國中	國中學校代碼	3 2 3 5 0 5
學生就讀班級：9 年 5 班	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：100000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	聯絡電話	(02)27725182
		行動電話	0900-999-999

比序項目	證明文件說明	檢附證明文件	積分證明單	※此欄由本校填寫			
				積分上限	核算積分	初核	複核
多元學習表現	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	☐	☒	15			
均衡學習	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	☐	☒	28			
其他	1. 自傳：含自我介紹、興趣、專長、就讀動機等。 2. 英檢證明、其他語言檢定。 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競賽成績、技藝優良成績證明、社團參與證明及其他足以證明優良表現之佐證。	☒		7			

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：

1.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(組)別名稱與科(組)代碼不一致時，以名稱為準。
2.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，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【附表二】。
3.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，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。
4.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，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，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。
5. 報名表學生及家長(監護人)須簽名或蓋章，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。

學生 確認簽章	□□□	家長(監護人) 確認簽章	陳德明
----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報名表背面 (相關證明文件黏貼)

集體報名學生

- (1) 經濟弱勢證明，有者請黏貼影本。
- (2) 4/18說明會發下，請黏貼。
- (3) (4) 註冊組已出具證明單，免貼。
- (5) 依個人、各校要求黏貼。

1.如取消報名請將報名表及積分證明單交還註冊組，且於簽名處備註（取消報名），請於4/30前告知。

2.若報名科系有誤，請找註冊組重新列印新的報名表。

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

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

下列文件共_____件。請依序浮貼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。

- (1) ☐低收入戶證明、☐中低收入戶證明、☐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
(擇一繳附)
- (2) ☐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
- (3) ☐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
- (4) ☐均衡學習
- (5) ☐其他

----- (1)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-----
.....浮貼處
----- (2)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-----
.....浮貼處
----- (3)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-----
.....浮貼處
----- (4) 均衡學習 -----
.....浮貼處
----- (5) 其他 -----
.....浮貼處

多元表現紀錄表(樹人、敏惠需要，請找學務處申請)

評分項目		內 容					給分標準	原始分數	備 註
多元學習表現	獎懲紀錄	大功	0	大過	0		大功+45分 大過-45分 小功+15分 小過-15分 嘉獎+05分 警告-05分	7.50	1. 功過相抵後，無懲處紀錄者基本分3分；仍有懲處紀錄者0分 2. 已扣除有標記之獎勵紀錄 3. 最高15分
		小功	1	小過	2				
		嘉獎	32	警告	20				
	社團參與	社團參與	一上 武術社			3 分	一學期計3分	15.00	1. 每學期滿16小時者計3分 2. 最高15分
			一下 武術社			3 分			
			二上 武術社			3 分			
			二下 武術社			3 分			
			三上 籃球社			3 分			
	服務	志工或義工服務	60小時			15.00分		15.00	1. 採計一上至三上的服務時數

「其他」項目用空白表單

你可以

1.就讀動機或自傳請直接書寫於下方欄位，但請寫好草稿在繕寫過去，不要塗塗改改。

2.開WORD檔，依照簡章格式打好表格，自行進行文書處理。

3.電腦打字後印下，再裁剪貼好。

---以上皆須注意錯字，可請導師或國文老師幫忙修訂。

4.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的報名生不用寫就讀動機，此張可拿來貼有利審查資料。(如參訪證明、技藝教育課程成績等)

附表三 「其他」項目用空白表單

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「其他」項目用空白表單

※本表單提供學生參用，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。

招生學校 名稱	文藻外語大學	招生科別 名稱	
學生姓名		就讀國中 (請填全銜)	
其他項目	1. 自傳：含自我介紹、興趣、專長、就讀動機等。 2. 英檢證明、其他語言檢定。 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競賽成績、技藝優良成績證明、社團參與證明及其他足以證明優良表現之佐證。		
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			



4/25(五)~5/1(四)報名表繳回註冊組

